

证券代码：430405 证券简称：星火环境 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战略合作协议的基本情况

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苏州高新环保产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为了共同整合高新区内环保资源，合作拓展固废处置领域业务，扩大双方在环保领域的业务能力，打造苏州市规范化危废处置企业品牌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于近日签订了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。

### 二、协议相对方的情况

苏州高新环保产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具有苏州高新区国企背景，母公司信誉良好，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。

名称：苏州高新环保产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苏州高新区运河路2号

法定代表人：杜铁军

注册资本：100000万

主营业务：环保产业投资

### 三、协议主要内容

#### （一）合作范围

1. 双方共同开展城镇水务、污泥处置、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、危

险废弃物处置等环保与循环经济相关业务。

2.双方共同推进、合作参与苏州市内环保企业整合并购。

3.双方就企业技术、运营、管理与人才等方面加强交流学习，共同发展。

## （二）合作期限

1.战略合作期限：5年。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6月12日，在战略合作协议终止前一个月，双方可以协商续签协议事宜。

2.具体项目合作期限：具体项目合作期限由甲乙双方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另行商定。

## 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协议的签订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，对推动公司现有业务、扩展公司在环保领域的业务能力、打造规范化危废处置企业品牌带来积极影响。协议双方可以形成优势互补，能够深化资源整合，提高公司竞争力，有益于公司创造更多的商业价值，为全体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。

## 五、风险提示

本协议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，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约定，具体合作事项仍需要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商洽。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与苏州高新环保产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。

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15日